

##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收到公司董事长谢建勇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议公司回购部分股份的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 提议人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提议人谢建勇先生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其于2020年3月24日向公司提议回购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日，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4,606,7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19%。

### 二、 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充分调动公司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人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提议公司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并将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 三、 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方式、价格区间、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1、 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 2、 回购股份的用途：公司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 3、 回购股份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份。
- 4、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6.00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 5、 回购的资金总额：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
- 6、 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若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6.00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6,666,666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2,175,736,503股的0.77%。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完成时实际回购数量为准。

#### **四、 提议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谢建勇之父亲谢先兴先生依据其减持计划于2019年11月20日至2019年11月22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及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37,355,1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2%。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1月25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达到1%暨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8号）。

除上述情形之外，提议人谢建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在本次回购

期间无股份增减持计划。

#### **五、 提议人的承诺**

提议人谢建勇先生承诺：将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 **六、 公司董事会对股份回购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提议内容进行认真研究，讨论并制定回购股份的方案，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七、 风险提示**

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四日